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3-074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是√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6,710,773.24	-61.39%	1,524,501,653.00	-1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245,968.36	-44.40%	171,375,218.46	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127,062.05	-19.56%	147,482,992.63	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1,983,227.36	-50.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44.40%	1.09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44.40%	1.09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2.77%	10.61%	-1.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17,150,784.33	2,121,756,885.67		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604,748,382.26	1,480,221,061.41		8.4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754.40	19,118,752.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7,268.24	3,794,464.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5,001.15	2,525,25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26.04	-312,003.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115,347.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861.04	943,218.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6,272.68	506,272.68	
合计	2,118,916.31	23,792,228.8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02,708,102.33	642,579,832.93	-68.46%	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并购子公司九方制药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6,481,932.14	115,385.83	230848.58%	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预付款项	24,234,674.00	81,074,362.56	-70.11%	主要系原子公司立方药业不再并表所致
其他应收款	40,734,741.01	4,329,938.25	840.77%	主要系应收原子公司立方药业分红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545,488.60	9,959,609.85	76.17%	主要系子公司大燕制药可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57,051,879.85	14,397,960.96	990.75%	主要系原子公司立方药业或本法改权益法核算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2,979,929.56	2,671,410.99	1134.51%	主要系子公司九方制药并表投资性房地产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77,366,327.63	182,376,394.47	52.08%	主要系子公司九方制药并表所致
在建工程	450,122,347.54	340,892,548.01	32.04%	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所致
应付票据	—	213,720,227.55	-100.00%	主要系原子公司立方药业不再并表所致
合同负债	19,250,664.93	42,615,546.58	-54.83%	主要系原子公司立方药业不再并表所致
其他应付款	74,120,976.25	49,771,821.91	48.92%	主要系子公司九方制药并表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56,115.94	1,387,469.97	696.78%	主要系新增子公司九方制药评估增值部分并表所致
股本	159,675,100.00	122,467,000.00	30.38%	主要系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利润表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24,501,653.00	1,894,187,478.90	-19.52%	主要系原子公司立方药业不再并表所致
营业成本	815,399,383.49	1,162,436,284.04	-29.85%	主要系原子公司立方药业不再并表所致

3.现金流量表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83,227.36	124,439,640.14	-50.19%	主要系原子公司立方药业不再并表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095,787.26	-435,256,284.21	10.53%	主要系公司增加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47,060.00	-46,898,267.51	-194.99%	主要系原子公司立方药业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俊虬	境内自然人	27.04%	43,177,134	43,177,134		
合肥立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6%	31,221,200	31,221,200		
邓晓鹏	境内自然人	6.99%	11,154,000	8,369,500	质押	800,000
高英华	境内自然人	3.36%	5,370,586			
李孝常	境内自然人	1.66%	2,654,236			
李卫萍	境内自然人	1.56%	2,483,80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1,249,066			
吴秀振	境内自然人	0.70%	1,115,400			
施开慧	境内自然人	0.70%	1,112,810			
王清	境内自然人	0.67%	1,070,550	812,66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高英华	5,370,586	人民币普通股	5,370,586
邓晓鹏	2,78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8,500
李孝常	2,654,236	人民币普通股	2,654,236
李卫萍	2,483,806	人民币普通股	2,483,80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49,066	人民币普通股	1,249,066
吴秀振	1,11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5,400
施开慧	1,112,810	人民币普通股	1,112,810
赵晓红	1,070,42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4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2,565	人民币普通股	992,56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慎知资产行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56,805	人民币普通股	956,8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俊虬持有立方投资100%的股权,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李卫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12,68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271,120股,合计持有2,483,8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股权激励相关情况

1.2023年6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调整为9.84元/股,预留授予数量调整为46.80万股,预留授予日为2023年6月30日。公司董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3年7月18日,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23年7月20日,预留授予登记人数22人,授予数量46.8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59,675,100.00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2023年7月1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2023-056、2023-059)。

(二)投资情况

1.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安徽九方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现金方式,以人民币22,110.00万元购买安徽九方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方制药”)51%股权(对应注册资本2,295.00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了全部股权受让款,九方制药已完成股东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及章程备案等工商登记手续。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持有九方制药51%的股权,九方制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2023年9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2023-071)。

(三)产品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获得2项发明专利授权。

2.报告期内,马来酸喹哪马洛尔滴眼液和盐酸羟考酮缓释片(40mg规格)药品注册申请分别获受理,多库酯钠原料药上市登记申请获受理。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2023年7月28日、2023年9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2023-060、2023-069)。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708,102.33	642,579,832.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6,481,932.14	115,385.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7,500.00	99,000.00
应收账款	235,753,688.77	320,921,086.92
应收款项融资	26,384,764.45	31,702,990.67
预付款项	24,234,674.00	81,074,362.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734,741.01	4,329,938.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8,715,204.40	361,764,80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45,488.60	9,959,609.85
流动资产合计	1,073,366,607.70	1,452,547,003.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7,051,879.85	14,397,960.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39,136.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2,979,929.56	2,671,410.99
固定资产	277,366,327.63	182,376,394.47
在建工程	450,122,347.54	340,892,548.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03,369.61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566,045.85	14,840,489.82
无形资产	101,626,974.03	83,382,478.72
开发支出	2,150,400.00	1,386,000.00
商誉	73,626,992.56	
长期待摊费用	5,464,439.91	6,228,26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18,626.85	8,938,42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79,296.87	14,086,736.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3,784,696.63	669,208,802.47
资产总计	2,217,150,784.33	2,121,755,885.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3,720,227.55
应付账款	290,068,722.83	246,938,013.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250,664.93	42,615,546.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515,406.16	26,281,515.34
应交税费	20,742,476.77	27,684,036.76
其他应付款	74,120,976.25	49,771,821.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62,000.82	10,032,638.79
其他流动负债	2,799,560.22	5,587,390.71
流动负债合计	436,859,817.98	622,628,241.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57,703.84	3,379,974.26
长期应付款	1,160,000.00	1,16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069,364.77	12,979,13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56,115.94	1,387,469.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42,184.55	18,906,582.98
负债合计	466,302,002.53	641,534,824.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9,675,100.00	122,46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0,359,792.46	554,932,881.11
减:库存股	31,650,270.00	27,045,1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506,002.53	64,232,106.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0,857,727.27	765,633,84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4,748,382.26	1,480,221,061.41
少数股东权益	146,100,399.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0,848,781.80	1,480,221,06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17,150,784.33	2,121,755,885.67

法定代表人:李俊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超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雪晨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24,501,653.00	1,894,187,478.90
其中:营业收入	1,524,501,653.00	1,894,187,478.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7,619,917.08	1,733,740,918.69
其中:营业成本	815,399,383.49	1,162,436,284.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800,392.59	11,976,286.91
销售费用	426,697,065.82	467,731,946.31
管理费用	46,562,333.17	39,578,733.42
研发费用	59,933,416.45	52,389,850.36
财务费用	-3,772,664.44	-271,192.36
其中:利息费用	532,670.69	150,102.58
利息收入	4,386,501.13	1,715,440.90
加:其他收益	3,909,811.88	10,472,371.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02,965.83	30,601,245.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8,524.44	829,193.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51,896.10	-1,623,836.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99,770.47	-3,500,533.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08,629.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331,372.50	194,716,371.68
加:营业外收入	254,037.33	362,291.96
减:营业外支出	678,004.79	468,132.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907,405.04	194,610,530.98
减:所得税费用	18,076,720.36	24,061,026.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830,684.68	170,549,504.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830,684.68	170,549,504.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375,218.46	170,549,504.3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5,466.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830,684.68	170,549,504.3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375,218.46	170,549,504.3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5,466.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9	1.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9	1.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俊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超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雪晨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5,740,368.24	1,789,099,393.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到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8,980.02	581,081.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03,229.57	47,822,61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6,252,577.83	1,837,503,094.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7,670,771.23	1,066,171,114.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949,826.43	107,896,53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110,417.14	106,447,128.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538,335.67	432,549,67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4,269,350.47	1,713,063,45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83,227.36	124,439,64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127,929.00	31,256,92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39.12	38,253.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137,668.12	589,294,18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980,670.15	134,550,46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1,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2,785.23	8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4,233,455.38	1,024,550,46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095,787.26	-435,256,28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5,120.00	27,045,1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993,968.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45,43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44,527.74	27,045,1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659,715.03	64,848,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7,752.71	9,095,41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97,467.74	73,943,417.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47,060.00	-46,898,26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288.28	412,348.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520,211.62	-357,302,563.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228,313.96	625,940,771.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708,102.33	268,638,207.64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是√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3-075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79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324万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0.65%。

2.本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后,公司将按激励制度及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授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简述

(一)本期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期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二)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调整前)

本期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0.00万股,占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2,043.20万股的1.99%。其中首次授予204.00万股,占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2,043.20万股的1.69%;预留36.00万股,占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2,043.20万股的0.30%,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15.00%。

(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调整前)

本期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期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期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陈军	董事	5.82	2.43%	0.05%
夏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36	1.81%	0.04%
勾昭昊	财务总监	4.21	1.75%	0.03%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76人)		189.62	79.01%	1.57%
预留部分		36.00	15.00%	0.30%
合计		240.00	100.00%	1.99%

注:1.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exists舍五入造成;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期授权激励计划权授予权益数量的20%;

3、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本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原则上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四)本期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期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若因公司业绩或个人绩效考核等原因不能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当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数量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本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批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批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批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一致。若预留部分在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予,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批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批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五)本期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注: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未来其他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净利润。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与首次授予保持一致;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予,则预留部分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2023-2024年两个会计年度,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注: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未来其他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净利润。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评结果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制度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各考核等级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如下:

评价标准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	100%	90%	8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导致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若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继续执行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经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可决定对未期激励计划的尚未解除限售的某一批次/多个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取消解除限售或终止本期激励计划。

二、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期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2年8月27日至2022年9月5日,公司对本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OA系统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2年9月7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2年9月13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2年9月14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2年9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2022年10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22年10月19日。

(六)2023年6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2023年7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23年7月20日。

(八)2023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1、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届满情况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